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9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15:00

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 年 9 月 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 年 9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1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8、召开地点：上海闵行区虹桥商务区申滨路 168 号丽宝广场 T1B 号楼 3 层 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5 年 8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3、单独计票提示

对于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除上述资料外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的，除上述资料外还须持被委托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2 日-2025 年 9 月 6 日 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华路 48 号华都汇 7 号综合楼 27 楼。

4、联系电话：0759-2931218；传真：0759-2931213。

5、联系人：赵玉林。

6、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403”;投票简称:“派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填报表决意见。

直接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 年 9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_____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企业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企业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五年 月 日

有效期限：二〇二五年 月 日至二〇二五年 月 日